

2024年度韶关市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韶关市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韶关市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韶关市信访局是为市委、市政府负责群众来信、来访、网信办理和综合、督查工作的办事机构，主要职责是：（一）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推动中央、省、市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二）受理群众给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为来信来电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三）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建议。（四）承办中央、省各部门向我市交办的信访事项和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向县（市、区）和有关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五）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信访突出问题和突发信访事件；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六）征集、处理人民群众对本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等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市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七）承担我市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市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八）承担我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韶关市信访局内设3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科、督查科、办信接访科（网上信访办理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50.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6.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1.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701.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01.60	总计	60	701.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1.60	70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0.20	55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9.11	47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48.38	24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73	23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71.09	7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48.56	4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2.53	2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1	11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61	11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6	7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6	2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1	2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1	2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1	25.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1.60	448.33	253.2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0.20	296.94	253.2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9.11	248.38	230.73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48.38	248.38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73	0.00	230.73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71.09	48.56	22.53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48.56	48.56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2.53	0.00	22.5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1	116.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61	116.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6	74.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6	27.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1	25.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1	25.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1	25.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50.20	550.2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61	116.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57	9.5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21	25.2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1.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1.60	701.6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01.60	总计	64	701.60	701.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01.60	448.33	253.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0.20	296.94	253.2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9.11	248.38	230.73
2010301	行政运行	248.38	248.38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73	0.00	230.73
20140	信访事务	71.09	48.56	22.53
2014001	行政运行	48.56	48.56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2.53	0.00	22.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1	116.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61	116.6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6	74.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6	27.5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5	14.05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4	0.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	9.5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	9.5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7	9.5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1	25.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1	25.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1	25.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2.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4
30101	基本工资	51.45	30201	办公费	1.37
30102	津贴补贴	113.5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8.5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56	30206	电费	1.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5	30207	邮电费	0.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1.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65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76	30215	会议费	0.37
30301	离休费	24.00	30216	培训费	0.17
30302	退休费	50.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9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8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17.56		公用经费合计	3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88	0.00	3.55	0.00	3.55	0.33	3.88	0.00	3.55	0.00	3.55	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总收入701.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0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86万元，下降1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有所减少，二是本年度减少离休干部抚恤金等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总支出701.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0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48.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2.11万元，下降13.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253.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75万元，下降9.2%。主要变动情况：减少离休干部抚恤金和离休人员医疗费补助等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0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86万元，下降1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有所减少，二是本年度减少离休干部抚恤金和医疗费补助等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0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1.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2.39万元，下降1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是信访工作专项经费压减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

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信访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8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2万元，增长40.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5万元，完成预算3.5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1万元，增长66.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5万元，完成预算3.5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1万元，增长6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预算0.3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万元，下降47.5%。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且按照规定程序调整了预算数，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开展应急处置、督查办案等公务出行增多，公务用车油费和维保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5万元，占91.5%；公务接待费支出0.33万元，占8.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5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应急处置、督查办案等公务出行以及公务车日常维保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3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公务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38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调研、信访专案督查和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6万元，下降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了办公费和物业管理费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2.7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14万元，占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253.2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没有开展重点支出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无下属单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整体资金使用绩效良好，能够按照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了解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及时开展绩效自评，2024年我部门达到预期整体绩效目标，较好地履行了部门职责，保障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813.98万元，执行数701.6万元，完成预算的86.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韶关市信访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

信访局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这条主线，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国家、省关于信访工作的部署要求，认真宣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着力从源头上抓好信访突出问题治理，全力抓好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全市各项重点工作扎实有效推进，信访工作质量显著提升，信访形势平稳向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良好。发现的问题主要是项目实施进展较慢，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的计划性和执行管理上有待提高，制度的执行力有待进一步强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进一步优化预算编制与执行管理，明确预算分阶段目标，加强动态监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安排与任务节点匹配。二是进一步完善财务监督机制，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每月查看资金支付情况，发现支出进度滞后的项目及时向领导反馈。因本部门项目资金性质特殊，具体情况不宜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